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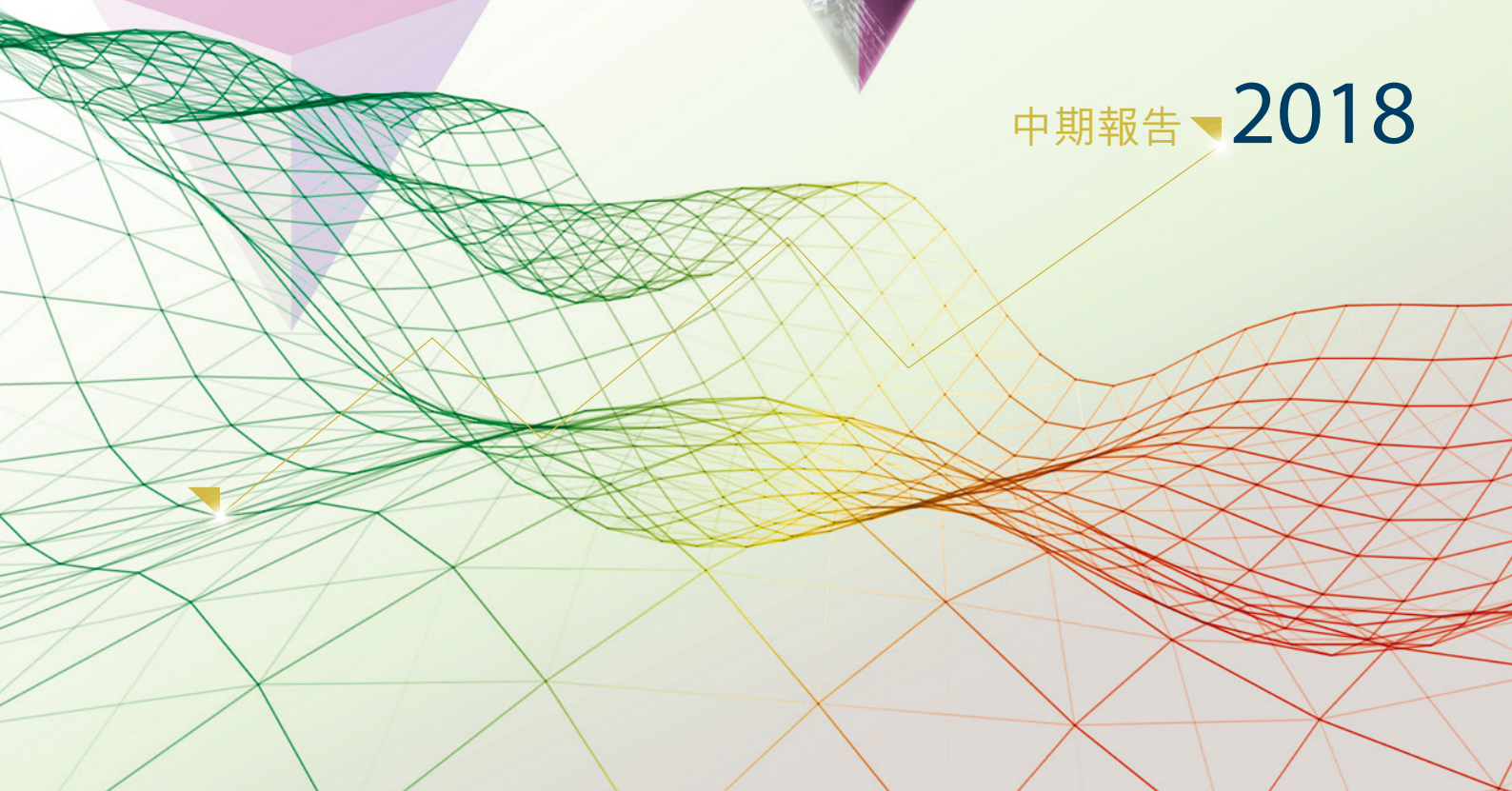


# EPI (Holdings) Limited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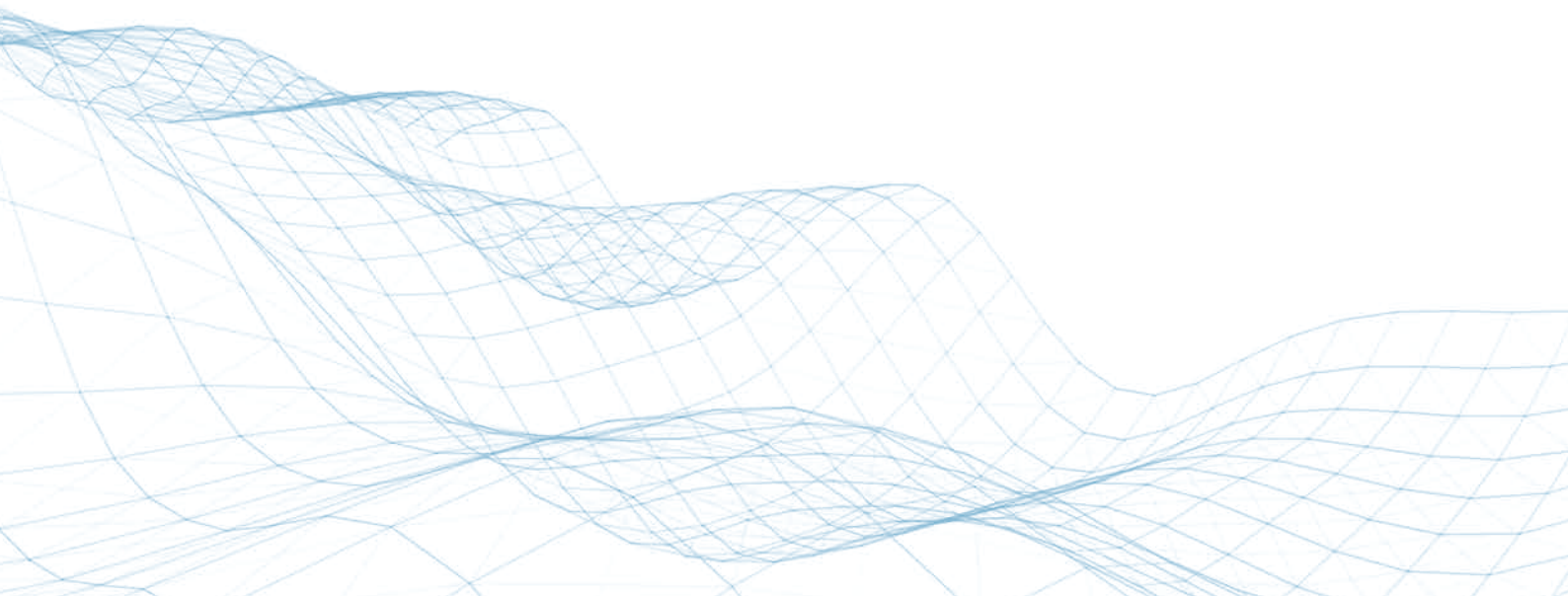


中期報告 2018





## 目錄

- 3 公司資料
  - 4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 1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51 其他資料
-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簡稱具有以下涵義：

「阿根廷比索」	指	阿根廷比索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及「港仙」	指	港元及港仙
「美元」	指	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中期報告之中文版本為英文版本之譯本及只供參考，倘若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皆以英文版本為準。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志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蘇家樂先生

姚震港先生

陳瑞源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孫粗洪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恩鳴先生

潘治平先生

梁碧霞女士

### 審核委員會

杜恩鳴先生(主席)

潘治平先生

梁碧霞女士

### 薪酬委員會

潘治平先生(主席)

杜恩鳴先生

梁碧霞女士

### 提名委員會

梁碧霞女士(主席)

杜恩鳴先生

潘治平先生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杜恩鳴先生(主席)

蘇家樂先生

陳瑞源先生

### 公司秘書

陳瑞源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32樓3203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長盛國際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股份買賣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 網址

<http://www.epiholdings.com>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繼續主要從事石油勘探及生產，放債及投資證券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33,13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1%(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7,439,000港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放債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增加，及本集團石油業務之收入增加(因已售之原油平均售價上升)所致，儘管部份收入遞增效果由本集團石油業務所生產之原油產量下跌所抵銷。

### 石油勘探及生產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進行位於阿根廷門多薩省Cuyana盆地Chañares Herrados油田區(「CHE油田區」)(「油田開採權區」)之石油勘探及生產。Chañares Herrados Empresa de Trabajos Petroleros S.A.(「Chañares」)為油田開採權區的開採權持有人(「開採權持有人」)。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興有限公司(「南興」)與Chañares訂立合營協議(「2010年合營協議」)。根據2010年合營協議(其中包括)，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EP Energy S.A.(「EP Energy」)在當前及未來年度直至油田開採權區期限結束為止，有權於油田開採權區進行鑽探及投資，且有權從EP Energy所鑽探的油井所生產的碳氫化合物分成7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EP Energy、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有成投資有限公司(「有成」)與Chañares訂立營運協議(「營運協議」)。根據營運協議(其中包括)，Chañares同意解除EP Energy於2010年合營協議作出的投資承諾，然而，EP Energy可於油田開採權區之期限內保留鑽探及投資油田開採權區之權利。營運協議確認有成有權享有五口油井產量之51%權利，EP Energy則有權享有其他五口油井產量之72%權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投資於現有十口生產油井以改善產量，及對其進行維修工程。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產生收入22,1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1,639,000港元)，並錄得溢利1,0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虧損73,000港元)。業務收入增加乃由於YPF S.A.(一間阿根廷國營石油公司，為本業務產出的唯一買家)所提供之原油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平均每桶51.4美元上升至本中期期間的每桶63.7美元，儘管部份收入遞增效果由原油產量下跌約17%所抵銷。於本期間之原油產量下跌主要由於對多個油井進行擴建維修工程及本集團擁有權益之十個油井產量自然下降，有關油井已投產超過七年。倘油井之維修工程按計劃進行，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之油井產量下跌情況將會緩和。整體而言，於本中期期間，業務轉虧為盈，錄得溢利1,0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虧損73,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重新考慮油田開採權區投資計劃之未來發展，主要由於根據管理層估計，原油售價之現行及預測未能達到鑽探新油井將保證滿意財務回報之水平，故目前決定將不會進一步啟動油井鑽探計劃。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對勘探及評估資產、油氣資產及其他可收回稅項進行減值評估，確定並無需就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本集團獲開採權持有人告知，門多薩省執行人員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發表兩份政府令，表示(i)其已接納開採權持有人所遞交有關CHE油田區油田開採權延期之投資承諾計劃；及(ii)宣佈Puesto Pozo Cercado油田區(「PPC油田區」)之油田開採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失效。開採權持有人亦告知本集團，根據其與門多薩政府之磋商，CHE油田區之油田開採權將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鑑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擬繼續參與CHE油田區十口油井之營運並分成其產量之權利。就PPC油田區而言，由於沒有於PPC油田區鑽探或營運油井，且本集團就有關PPC油田區碳氫化合物產量之權利之勘探及評估資產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減值，故董事會認為有關PPC油田區油田開採權之失效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 放債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放債業務之收入及業務溢利錄得增加，分別錄得5,93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4,323,000港元)及5,10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4,447,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授予借款人之平均貸款金額較高。於向潛在客戶授出貸款之前，管理層採用內部信貸評審機制以評估個別借款人之信貸質素，並界定向借款人授出之信貸額度。借款人之信貸額度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有之貸款組合之賬面值為93,817,000港元，詳情如下：

借人類別	佔本集團貸款組合		年 利率	到 期日
	價值之概約比重			
	%		%	
公司	70.54		10 - 18	一年內
個人	29.46		12 - 14	一年內
	<u>100.00</u>			

於回顧期間，已就應收貸款確認減值撥備719,000港元作為一般撥備。

### 投資證券

本集團所購買之證券一般於聯交所上市或於其他擁有高流通性，並可迅速執行證券交易之認可證券交易所及場外交易市場購入。於作出投資或撤出投資某一目標公司證券之決定時，一般會參考目標公司所刊發之最新財務資料、消息及公佈、本公司可取閱之投資分析報告，以及行業或宏觀經濟新聞。於決定購買證券作長線持有時，將特別注重目標公司過往之財務表現，包括其銷售及溢利增長、財務穩健情況、股息政策、業務前景、行業及宏觀經濟前景。於決定購入證券作非長線持有時，除上述因素外，本公司亦將參考投資市場不同板塊當前的市場氣氛。於回報方面，就長線證券投資而言，本公司主要專注於以資本升值能力及股息／利息收入之投資回報。而就非長線持有之證券投資方面，本公司則主要專注於以交易收益計算之投資回報。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證券業務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投資組合價值為83,2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849,000港元)，包括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以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價值為133,02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877,000港元，先前確認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包括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整體而言，該業務錄得收入5,0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477,000港元)及虧損20,6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溢利11,655,000港元)。

###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價值83,2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849,000港元)乃按市值／公允值計量。於回顧期間，該組合帶來收入128,000港元，為股本證券之股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531,000港元，包括股本證券之股息275,000港元及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256,000港元)。本集團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25,523,000港元，包括未變現淨虧損及已變現淨收益分別為28,501,000港元及2,97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收益10,640,000港元，包括未變現淨收益及已變現淨收益分別為1,152,000港元及9,488,000港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錄得之未變現虧損28,501,000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香港股市波動令本集團上市股本證券組合之公允值淨減少所致。根據歷史成本基準，下表所述本集團五大及其他投資組合之未變現虧損為2,26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於不同類別之公司，該等公司佔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的市值／公允值83,230,000港元之比重載列如下：

公司類別	佔本集團透過 損益按公允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組合市值／公允值 之概約比重 %
綜合企業	25.53
珠寶、藥品及保健食品零售	27.25
物業	20.49
房地產投資信託	18.08
其他	8.65
	<u>100.00</u>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五大及其他投資佔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市值／公允值83,230,000港元之比重連同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被投資公司之名稱 及其主要業務*	佔本集團 透過損益按 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組合市值/ 公允值之 概約比重 %	持股 百分比 %	*於期內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內		*被投資公司之 財務表現	*被投資公司之 未來前景
			購入成本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之市值/ 公允值 千港元	之已確認 累計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之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A	B	C	D = C - A	E = C - B		
<b>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b>									
<b>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b> (股份代號：8351)									
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從事設計及零售珠寶產品以及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	27.25	2.46	18,549	43,581	22,680	4,131	(20,901)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收入減少8%至191,236,000港元及本期間虧損增加16%至41,066,000港元。	被投資公司對奢華珠寶市場長遠發展維持審慎樂觀態度，並將物色機會將顧客之地域分佈擴展至香港及新加坡以外之市場。其將檢討其銷售網絡，並為其醫藥業務引入更多本地製產品。
<b>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b> (股份代號：163)									
物業投資、物業發展及酒店業務	20.49	0.20	18,278	19,598	17,054	(1,224)	(2,544)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二零一七年相比，收入減少23%至3,148,894,000港元及本年度溢利減少2%至3,622,038,000港元。	被投資公司採取積極措施優化零售與非零售物業之比例，以建立投資物業組合。此外，被投資公司亦繼續搜尋具有良好潛力的優質及高檔投資物業，增強其投資物業組合，長遠為擴大經常性租金收入奠定穩固基礎。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被投資公司之名稱 及其主要業務*	佔本集團 透過損益按 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組合市值/ 公允值之 概約比重 %	持股 百分比 %	*於期內 購入成本/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市值/ 公允值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已確認 累計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內 已確認之 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被投資公司之 財務表現	*被投資公司之 未來前景
			A	B	C	D = C - A	E = C - B				
<b>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b> (股份代號: 823)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18.08	極微	14,061	15,021	15,047	986	2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與二零一七年相比, 收入增加8%至10,023百萬港元及本年度溢利增加168%至47,979百萬港元。	被投資公司持續投資於變革及創新思維, 以迎合與日俱進的顧客品味及喜好, 預測新興科技可能為業務帶來的影響, 繼續降低營運成本以及鞏固業務的長遠發展。		
<b>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b> (股份代號: 928)											
醫療健康服務、借貸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	16.28	0.90	12,066	12,066	13,549	1,483	1,48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與二零一七年相比,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增加134%至62,790,000港元, 而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增加165%至93,685,000港元。	被投資公司將致力改善生物信息分析系統及臨床醫學解析系統, 目標乃成為醫療與健康管理機構之快捷準確之全方位服務及解決方案供應商。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被投資公司之名稱 及其主要業務*	佔本集團 透過損益按 公允列賬 之金融資產 組合市值/ 公允價值之 概約比重 %	持股 百分比 %	*於期內 購入成本/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市值/ 公允價值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已確認 累計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內 已確認之 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被投資公司之 財務表現	*被投資公司之 未來前景
			A	B	C	D = C - A	E = C - B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77) 酒店、娛樂及建築	9.25	1.09	12,100	12,100	7,700	(4,400)	(4,400)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與二零一七年相比, 收入增加11%至6,800百萬港元, 而本年度虧損增加超過38倍至1,570百萬港元。	被投資公司將繼續其重點集中全球各地追求非同凡響豪華酒店體驗客戶群的細分策略, 讓其仍能在澳門市場有效競爭。				
其他	8.65	不適用	10,440	9,365	7,200	(3,240)	(2,165)	-	-				
	100.00		85,494	111,731	83,230	(2,264)	(28,501)						

# 節錄自被投資公司之已刊發財務資料。

\* 有關款項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購入證券之成本及/或從上一個財政年度結轉證券之賬面值, 並計入本中期期間額外購入及/或出售的證券(如有)。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先前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之債務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價值133,02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877,000港元，先前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乃按市值／公允值計量。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帶來收入總額4,9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946,000港元)，為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投資約23,435,000港元購入於聯交所上市之一家物業公司發行本金金額為3,000,000美元之公司債券，及一名發行人已贖回債務證券23,400,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投資重估儲備撥回贖回虧損41,000港元，並重新分類為虧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期末，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產生公允值虧損11,89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402,000港元，先前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值虧損)，已確認為其他全面開支。本集團所持有債務工具之公允值虧損主要是由於本中期期間市場利率普遍上升，導致本集團持有之債務工具市值下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由一家飛機租賃公司及七家物業公司發行之債券(作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彼等各自佔本集團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之市值／公允值133,021,000港元之比重連同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公司類別	佔本集團 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按 公允值列賬 之債務工具 組合市值／ 公允值之 概約比重		於購入之 到期孳息率	購入成本 千港元	*於期內 購入成本／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市值／ 公允值 千港元	截至	截至
	%	%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已確認 虧損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內之 已確認 公允值虧損 千港元
				A	B	C	D=C-A	E=C-B
<b>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b>								
飛機租賃	10.46	4.93	15,444	15,231	13,915	(1,529)	(1,316)	
物業	89.54	4.56-8.75	129,946	129,737	119,106	(10,840)	(10,631)	
	100.00		145,390	144,968	133,021	(12,369)	(11,947)	

\* 有關款項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購入證券之成本及／或從上一個財政年度結轉證券之賬面值，並計入於本中期期間額外購入及／或出售的證券(如有)。

於期末，本集團仍然持有的債務證券於購入時之到期孳息率介乎每年4.56%至8.75%。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9,3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60,943,000港元)，主要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25,523,000港元及就可換股票據淨公允值變動確認虧損15,929,000港元所致，為非現金性質，儘管有關虧損部份由石油勘探及生產以及放債業務產生之溢利業績所抵銷。每股基本虧損為0.78港仙，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0.62港仙(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40港仙)。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協議，認購本金總額為80,000,000港元且可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36港元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3%可換股票據(「票據認購」)。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票據認購已完成且籌得所得款項淨額79,852,000港元。本公司擬將約50%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放債業務之營運資金，餘款則用於本集團的投資證券業務。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可換股票據公允值淨虧損15,92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公允值淨收益3,575,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即本期間之最後交易日期)之收市價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上漲所致。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本金總額2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轉換為普通股份。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票據認購所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當中約40,000,000港元用於放債業務以向借款人授出貸款及約40,000,000港元用於證券投資業務以購入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配售最多651,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0.308港元(「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完成，從所得款項總額200,508,000港元扣除直接費用5,117,000港元後，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5,391,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按50:50基準用於本集團之放債業務及投資證券業務，惟亦可能於董事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情況下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為投資機會提供資金。有關股份配售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之公佈。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股份配售籌得之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擬定用途，約96,000,000港元用於放債業務以向借款人授出貸款及約99,000,000港元用於證券投資業務以購入公司債券及上市股本證券分別約60,000,000港元及39,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兆聯恒天(廈門)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與廈門兆聯恒天智創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兩名獨立人士訂立有限合夥協議(「有限合夥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有限合夥(「有限合夥」)及認購當中的權益。根據有限合夥協議，對有限合夥之總資本承諾為人民幣120,000,000元，而本集團已承諾對有限合夥出資合共人民幣61,510,000元以認購有限合夥之合共約51.26%權益。有限合夥之目的為投資於中國智慧城市大數據行業內之一系列項目。預期有限合夥於未來數年投資於智慧城市及大數據應用項目，並將於中國建設雲端計算數據中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向有限合夥注入任何資金，儘管本集團就該項目處於磋商的後期階段，並預期將於不久將來落實。有關有限合夥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發行可換股票據及股東資金為其營運融資。於期末，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476,55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24,860,000港元)及速動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合共361,8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3,198,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132,9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613,000港元)計算，比率約3.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為19,6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324,000港元)。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減少主要由於就投資證券活動存放於證券經紀之存款於期末減少至7,70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11,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減少至531,72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9,116,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133,2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804,000港元)除以資產總額664,9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6,920,000港元)計算)約為2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本期間之融資成本為3,164,000港元，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的有效利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272,000港元)。

憑藉手頭上之速動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持續營運所需。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 外幣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阿根廷比索計值。於回顧期間，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並未經歷美元相關之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繼續監控人民幣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正式人民幣外幣對沖政策。就本集團於阿根廷的石油業務而言，石油售價以美元計值，並每月按官方匯率兌換為阿根廷比索。包括基建及設備、鑽井成本、完工成本及修井工程在內的大部分投資成本以美元計值，並兌換為阿根廷比索進行結算。以阿根廷比索計值之任何盈餘資金乃兌換為美元並匯至香港。因此，以美元轉換為阿根廷比索計值之阿根廷業務之銷售收入和支出大部份相符，而近期阿根廷比索貶值並無對該業務造成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對沖阿根廷比索外幣訂立政策，然而，管理層一直監察阿根廷比索相關外匯風險並將於出現重大風險時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本集團承諾動用合共人民幣61,510,000元以認購有限合夥之權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向有限合夥注資。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4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7名)僱員(包括董事)，其中27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0名)僱員位於香港及中國以及7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7名)僱員位於阿根廷。回顧期間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6,0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78,352,000港元，包括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5,095,000港元及授予董事及員工之購股權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合共為73,257,000港元)。董事及員工薪酬待遇通常每年定期檢討，並參考當前市場條款及個人能力、表現及經驗而制訂。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為中國及阿根廷僱員設有養老金計劃。此外，本集團為其他僱員提供醫療保險、購股權計劃及酌情花紅等福利。

## 管理層討論及展望

### 前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業績轉虧為盈，錄得溢利1,0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虧損73,000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原油售價上升所致，儘管部份溢利業績已由業務之產量下跌所抵銷。預期阿根廷當地石油售價將跟隨國際油價自二零一七年底起的上升趨勢維持高價格水平，從而將繼續對業務收入帶來正面影響。

就放債業務而言，本集團將繼續以審慎信貸管理之方式發展此項業務，務求此項業務於來年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可觀的收入來源。

香港投資及證券市場於本中期間較為波動，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審慎及嚴謹的方式管理本集團現時由香港或海外上市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組成之證券投資組合。

展望未來，管理層將繼續發展本集團現有業務，並將致力改善本集團之財務表現。管理層亦將抓緊具有理想前景的業務及投資機會，務求為股東創造價值。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提述，本集團與兩名獨立人士訂立有限合夥協議以成立有限合夥，目的為投資於中國智慧城市大數據行業內之一系列項目。董事會預期，有限合夥所進行之投資將為本集團帶來投資回報及引入新收入來源。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所提述，本集團已與一間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以收購其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之若干股權百分比，而該公司持有三家全資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與多間印尼實體(包括印尼國有實體)分別訂立三項產出分成合約，內容有關煤層氣勘探和開採活動。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待訂立正式協議及對目標公司信納之盡職審查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限合夥投資及諒解備忘錄之進展另行刊發公佈。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3,131	27,439
銷售石油		22,135	21,639
利息收入		10,758	5,395
股息及其他收入		238	405
採購、加工及相關開支		(15,369)	(16,83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62)	1,0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6	(25,523)	10,640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之虧損		(41)	-
可換股票據公允值變動淨額	18	(15,929)	3,575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6,052)	(5,09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	(73,257)
折舊及損耗		(2,645)	(1,945)
減值虧損撥備	9	(719)	-
其他費用		(5,644)	(4,626)
融資成本	7	(3,164)	(1,272)
除稅前虧損		(42,017)	(60,319)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2,703	(6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9	(39,314)	(60,943)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下列各項之公允值淨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	(2,40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11,891)	-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時撥回		41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790)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51,954)	(63,3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11	0.78港仙	1.40港仙
— 攤薄	11	-	1.42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勘探及評估資產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844	56,451
可供出售投資	12	-	121,53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13	133,021	-
其他可收回稅項		1,552	4,07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8,417	182,060
<b>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12	-	23,34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4	19,679	49,324
應收貸款	15	93,817	67,235
其他可收回稅項		1,243	1,7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83,230	95,8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8,588	287,349
流動資產總額		476,557	524,860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7	15,874	19,107
應繳所得稅		2,399	1,744
衍生金融負債	18	61,588	46,617
可換股票據	18	53,118	76,145
流動負債總額		132,979	143,613
流動資產淨值		343,578	381,24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31,995	563,307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72	4,191
資產淨值		531,723	559,116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9	50,903	50,181
儲備		480,820	508,935
權益總額		531,723	559,116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3,671	581,404	128,388	-	-	(407,621)	345,842
本期間虧損	-	-	-	-	-	(60,943)	(60,94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淨虧損	-	-	-	(2,402)	-	-	(2,402)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2,402)	-	(60,943)	(63,345)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支出	-	-	73,257	-	-	-	73,25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3,671	581,404	201,645	(2,402)	-	(468,564)	355,75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調整(見附註2.2.2)	50,181	770,285	201,645	(519)	-	(462,476)	559,116
	-	-	-	2,191	-	(3,630)	(1,43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50,181	770,285	201,645	1,672	-	(466,106)	557,677
本期間虧損	-	-	-	-	-	(39,314)	(39,314)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債務工具之公允值淨虧損	-	-	-	(11,891)	-	-	(11,891)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 列賬之債務工具時撥回	-	-	-	41	-	-	41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790)	-	(79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11,850)	(790)	(39,314)	(51,954)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股份(附註18)	722	25,278	-	-	-	-	26,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0,903	795,563	201,645	(10,178)	(790)	(505,420)	531,723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7,174)</b>	(58,66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購買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b>(23,435)</b>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09,585)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之所得款項		<b>23,400</b>	-
已收銀行利息		<b>439</b>	409
		<b>404</b>	(109,17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所得款項	18	-	80,000
發行可換股票據應佔交易成本	18	-	(148)
已付利息		<b>(1,545)</b>	-
		<b>(1,545)</b>	79,85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淨額		<b>(8,315)</b>	(87,99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287,349</b>	182,2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b>(446)</b>	-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b>278,588</b>	94,213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款項已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造成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而言，有關準則及修訂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已根據相應準則及修訂本中的相關過渡條文予以應用，並產生下文所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變動。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以下主要來源的收入：

- 石油勘探及生產
- 放債
- 投資證券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初始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在初始應用日，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初始應用日的差額，均在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部份比較資料可能缺乏可比性。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五個確認收入的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當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在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收入則參照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加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取迄今已履約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交換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即支付代價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有責任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本集團已收到客戶代價(或應付代價金額)的客戶。

####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期間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隨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就(i)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ii)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iii)一般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及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規定。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份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若干比較資料可能不具可比性。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初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未報價股本投資。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型中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其後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計量：

- 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中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計量，但在初始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允值變動。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滿足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準則的債務投資為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計量(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的債務工具*

由於利息收入採用有效利率法計算，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賬面值的隨後變動計入損益。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情況下，減值撥備計入損益，相應調整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該等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計量，則計入損益的金額與本應計入損益的金額相同。當該等債務工具終止確認時，原先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未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準則計量之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值計量，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收益(虧損)」一項。

本公司之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照於該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詳述於附註2.2.2及2.3。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作出減值撥備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及應收貸款)，按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份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報告日期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對於結餘重大之債務人，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獲進行個別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乃依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並有依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及
- 應收貸款所抵押資產公允值之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有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

本集團認為，倘該工具逾期超過90天，違約事件發生，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理據資料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除外。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作出。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有效利率貼現的差額估計。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惟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的債務工具投資外，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應收貸款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就投資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並不減去該等債務工具之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評估結果及其影響詳述於附註2.2.2及2.3。

##### 2.2.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 (a) 可供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公允值為144,877,000港元的上市債券已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因為該等投資為持作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型中，而該等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先前累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相關公允值淨虧損51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繼續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 2.2.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應收其他款項、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之虧損撥備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而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應收貿易款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收貸款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之信貸虧損撥備合共3,630,000港元已於累計虧損確認。應收貸款已扣除減值撥備1,439,000港元,而就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而言,虧損撥備2,191,000港元已於投資重估儲備確認。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包括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以及於初始應用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受預期信貸虧損所限的其他項目。

	可供 出售投資 千港元	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 按公允值 列賬之 債務工具 千港元	應收貸款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審核)	144,877	-	67,235	(519)	(462,476)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所產生之影響:					
重新分類					
由可供出售投資	(144,877)	144,877	-	-	-
重新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	-	-	(1,439)	2,191	(3,6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結餘(經重列)	-	144,877	65,796	1,672	(466,10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3 應用所有新準則對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期初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經已重列。下表顯示各獨立項目所確認之調整。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勘探及評估資產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451	-	-	56,451
可供出售投資	121,533	(121,533)	-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	121,533	-	121,533
其他可收回稅項	4,076	-	-	4,076
<b>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23,344	(23,344)	-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	23,344	-	23,34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49,324	-	-	49,324
應收貸款	67,235	-	(1,439)	65,796
其他可收回稅項	1,759	-	-	1,7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95,849	-	-	95,8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7,349	-	-	287,349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9,107	-	-	19,107
應繳所得稅	1,744	-	-	1,744
衍生金融負債	46,617	-	-	46,617
可換股票據	76,145	-	-	76,145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4,191	-	-	4,191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50,181	-	-	50,181
股份溢價	770,285	-	-	770,285
購股權儲備	201,645	-	-	201,645
投資重估儲備	(519)	-	2,191	1,672
累計虧損	(462,476)	-	(3,630)	(466,10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石油	22,135	21,639
放債業務利息收入	5,828	4,193
放債業務安排費收入	110	130
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128	275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4,930	1,202
	<b>33,131</b>	<b>27,439</b>

於回顧期間，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範圍外的證券投資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及放債業務利息收入外，收入乃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4. 分類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分類劃分之分析資料，乃根據呈報予由董事會代表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員以作出分配資源予分類及評估其表現之資料而作出。本集團亦據此作出分類之基準安排及組成。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i) 石油勘探及生產
- (ii) 放債
- (iii) 投資證券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石油勘探 及生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證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來源	<b>22,135</b>	<b>5,938</b>	<b>5,058</b>	<b>33,131</b>
業績				
分類業績	<b>1,010</b>	<b>5,105</b>	<b>(20,670)</b>	<b>(14,555)</b>
其他虧損，淨額				<b>(105)</b>
企業開支				<b>(8,264)</b>
可換股票據公允值變動淨額				<b>(15,929)</b>
融資成本				<b>(3,164)</b>
除稅前虧損				<b>(42,017)</b>
所得稅抵免				<b>2,703</b>
本期間虧損				<b>(39,314)</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石油勘探 及生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證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類收入</b>				
對外銷售／來源	21,639	4,323	1,477	27,439
<b>業績</b>				
分類業績	(73)	4,447	11,655	16,029
其他收益，淨額				779
企業開支				(6,173)
可換股票據公允值變動淨額				3,57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73,257)
融資成本				(1,272)
除稅前虧損				(60,319)
所得稅開支				(624)
本期間虧損				(60,943)

分類業績為各分類在未分配若干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企業開支、可換股票據公允值變動淨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開支)所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類資料(續)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列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分類資產</b>		
石油勘探及生產	63,335	69,509
放債	137,027	138,959
投資證券	227,163	280,665
<b>分類資產總額</b>	<b>427,525</b>	489,13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4	3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5,078	214,643
其他未分配資產	2,077	2,815
<b>綜合資產</b>	<b>664,974</b>	706,920
<b>分類負債</b>		
石油勘探及生產	2,624	4,508
放債	1,048	393
投資證券	1,351	5,542
<b>分類負債總額</b>	<b>5,023</b>	10,443
應付其他款項	13,522	14,599
衍生金融負債	61,588	46,617
可換股票據	53,118	76,145
<b>綜合負債</b>	<b>133,251</b>	147,804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惟不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若干其他資產；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惟不包括若干應付其他款項、衍生金融負債及可換股票據。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類資料(續)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來自石油勘探及生產、放債及投資證券業務。

##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39	43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09)	113
其他	308	515
	<b>(62)</b>	<b>1,059</b>

##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淨(虧損)收益	(28,501)	1,152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淨收益	2,978	9,488
	<b>(25,523)</b>	<b>10,640</b>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票據之有效利息(附註18)	3,164	1,272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抵免)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216	624
中國	440	-
阿根廷		
—集團實體利息收入之預扣稅	560	-
	1,216	624
遞延稅項	(3,919)	-
於損益內確認之所得稅(抵免)開支	(2,703)	624

於本期間之香港利得稅為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中國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由於在上一個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就已收阿根廷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繳納之阿根廷預扣稅乃根據有關收入按稅率35%計算。由於在上一個期間並無已收阿根廷附屬公司之利息收入，故並無繳付阿根廷預扣稅。

## 9. 本期間虧損

本期間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租約下有關辦公物業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1,100	1,169
專業及諮詢費用	2,378	833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719	-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擬派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而自報告期末後概無擬派任何股息。

##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虧損：</b>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b>(39,314)</b>	(60,943)
可換股票據之有效利息	-	1,272
可換股票據之公允值變動淨額	-	(3,575)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b>(39,314)</b>	(63,24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b>5,035,534</b>	4,367,122
可換股票據	-	81,031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b>5,035,534</b>	4,448,15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已獲轉換及本公司之購股權已獲行使，乃由於假設獲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每股虧損(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已獲轉換為普通股份，及淨虧損已調整以對銷上述相關收益／虧損及開支。然而，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乃由於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每股股份於上一個中期期間之平均市價。

### 12.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 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固定年利率 介乎4.70%至8.75%及到期日介乎二零一八年 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	144,877
分析如下：		
即期部份	—	23,344
非即期部份	—	121,533
	—	144,87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允值列賬。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允值乃根據聯交所或其他認可證券交易所所報之市場收市價釐定。

於本中期期間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可供出售投資已重新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已詳述於附註2.2.2(a)。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一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固定年利率介乎4.70%至8.75%及到期日介乎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b>133,021</b>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以公允值列賬，並根據聯交所或其他認可證券交易所所報之市場收市價釐定。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信貸虧損撥備之上市債券，乃由於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參考評級機構對債券投資之信貸評級、影響各發行人各自行業之宏觀經濟因素、企業歷史違約率及損失率以及各債券投資之違約風險等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初始應用日，本集團作出減值撥備約2,191,000港元，而本中期期間之減值撥備並無重大變動。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i))	2,311	2,253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60	2,375
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持有的按金	3,022	4,189
應收利息(附註(ii))	4,094	3,092
其他(附註(iii))	8,092	37,415
	<b>19,679</b>	<b>49,324</b>

附註：

- (i) 阿根廷業務的石油售價乃按美元計值及轉換為阿根廷比索以開出發票。本集團給予平均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款項2,31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3,000港元)之賬齡為30日內，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釐訂客戶之信貸限額。客戶之限額及信貸質素乃定期覆核。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相關之客戶並無近期違約記錄。

- (ii) 此款項主要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以及放債業務中給予第三方借款人貸款的應收利息。
- (iii) 此款項包括就於香港之證券交易活動存放於證券經紀之款項7,70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11,000港元)。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以存續期間信貸虧損為所有應收貿易款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款項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及透過前瞻性估計調整之觀察所得的歷史違約率評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在60日信貸期內，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 15.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定息貸款	95,975	67,235
減：減值撥備	(2,158)	-
	<b>93,817</b>	<b>67,235</b>
分析如下：		
有擔保	47,589	48,235
有抵押	10,000	-
無抵押	36,228	19,000
	<b>93,817</b>	<b>67,235</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貸款之年利率介乎 10% 至 18%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 至 1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應收貸款(續)

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應收貸款之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已確認減值撥備	<u>1,43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439
已確認減值撥備	<u>719</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b>2,158</b></u>

##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u><b>83,230</b></u>	<u>95,849</u>

上市股本證券乃按公允值列賬，並根據聯交所所報之市場收市價釐定。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289	552
應付其他稅項	3,637	4,667
應計專業費用	8,181	10,331
可換股票據之應付利息	808	1,203
應付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2,959	2,354
	<b>15,874</b>	<b>19,107</b>

以下為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89	552

採購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

## 18.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一名認購者(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本金總額為80,000,000港元且可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36港元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之3%可換股票據(「票據認購」)。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票據認購已完成且可換股票據已發行予認購方。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可換股票據(續)

可換股票據按港元計值，並於發行日期後第18個月結束時(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到期(「到期日」)。本公司將按於到期日未償還且尚未兌換之全部可換股票據的本金的100%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本公司可於發行日期後及到期日前任何時間向票據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五個營業日之通知，以按未償還本金的100%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尚未兌換的可換股票據。

根據若干有關條件，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有權於本公司發出行使贖回權通知日期或到期日前五個營業日(以較早者為準)之前的任何營業日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36港元將所有或部份未償還可換股票據的本金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本金總額2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按換股價每股0.36港元轉換為普通股份，並已發行72,222,22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5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仍未獲行使。假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換股價0.36港元悉數轉換該等可換股票據，本公司將發行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份。

可換股票據包含兩個部份－負債部份及兌換部份。兌換部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可隨時將可換股票據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然而，由於兌換部份乃以固定現金金額以外方式結算，故兌換部份按衍生負債入賬處理，且按公允值計量，而隨後公允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負債部份於發行可換股票據時之公允值按贖回金額(即本金的100%)加3%之票息按本公司借貸成本折讓計算之現值計算。

兌換部份之公允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於相關日期該模型之主要參數如下：

	於發行日期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兌換價	0.360港元	0.360港元
股價	0.445港元	0.760港元
波幅	41.31%	49.82%
餘下年期	1.5年	0.32年
無風險利率	0.68%	1.51%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可換股票據(續)

負債部份及兌換部份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別計入「可換股票據」及「衍生金融負債」項下。

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允值為98,889,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發行可換股票據以換取現金所得款項80,000,000港元之遠期合約，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因此，本公司就此認購協議之公允值變動於損益錄得公允值虧損18,889,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股價上漲所帶動)。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取消確認衍生工具，並確認現金所得款項及於可換股票據分為兌換權衍生部份26,387,000港元及非衍生負債部份72,502,000港元之日按公允值確認可換股票據。非衍生負債部份之有效利率為10.3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金總額2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按換股價每股0.36港元轉換為普通股份，並已發行72,222,22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負債部份 千港元	兌換部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於發行日期之公允值	72,502	26,387	98,889
交易成本	(109)	(39)	(148)
於損益確認衍生部份之公允值變動	-	20,269	20,269
有效利息	4,955	-	4,955
已付／應付利息	(1,203)	-	(1,20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6,145	46,617	122,762
轉換可換股票據(附註7)	(25,042)	(958)	(26,000)
於損益確認衍生部份之公允值變動	-	15,929	15,929
有效利息(附註7)	3,164	-	3,164
已付／應付利息	(1,149)	-	(1,14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b>53,118</b>	<b>61,588</b>	<b>114,706</b>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本金總額2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按換股價每股0.36港元轉換為普通股份，並已發行72,222,22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b>100,000,000</b>	<b>1,000,000</b>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367,122	43,671
股份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i))	651,000	6,5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018,122	50,181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股份(附註(ii))	72,222	72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b>5,090,344</b>	<b>50,903</b>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本公司完成透過股份配售按配售價每股0.308港元發行651,000,000股普通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自所得款項總額200,508,000港元扣除直接應佔費用5,117,000港元後)約為195,391,000港元。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之公佈。
- (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本金總額2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按換股價每股0.36港元轉換為普通股份，並已發行72,222,22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發行之全部普通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普通股享有相同權利。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時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持續十年有效。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於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可認購合共436,71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53港元，行使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數目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港元 (附註(i))	於二零一八年			期內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已重新分類	已註銷/失效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劉志弋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43,500,000	-	-	-	-	43,500,000
蘇家樂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22,800,000	-	-	-	-	22,800,000
姚震港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600,000	-	-	-	-	600,000
陳瑞源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900,000	-	-	-	-	900,000
杜恩鳴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300,000	-	-	-	-	300,000
潘治平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300,000	-	-	-	-	300,000
梁碧霞女士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300,000	-	-	-	-	300,000
				<b>68,700,000</b>	-	-	-	-	<b>68,700,000</b>
<b>僱員：</b>									
總計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368,010,000	-	-	-	-	368,010,000
				<b>436,710,000</b>	-	-	-	-	<b>436,710,000</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數目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港元 (附註(v))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		於二零一七年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已重新分類	已註銷/失效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劉志弋先生 (附註(v))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	-	43,500,000	-	43,500,000
蘇家樂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22,800,000	-	-	-	22,800,000
陳玉儀女士 (附註(v))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1,200,000	-	-	-	1,200,000
姚震港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600,000	-	-	-	600,000
陳瑞源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900,000	-	-	-	900,000
杜恩鳴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300,000	-	-	-	300,000
潘治平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300,000	-	-	-	300,000
梁碧霞女士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300,000	-	-	-	300,000
				-	26,400,000	-	43,500,000	-	69,900,000
<b>僱員：</b>									
總計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53	-	410,310,000	-	(43,500,000)	-	366,810,000
				-	436,710,000	-	-	-	436,710,000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i) 已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時已歸屬。
- (ii) 倘溢利或儲備撥充資本、派發紅股、供股、公開發售、股份分拆或合併或股本削減，或本公司之股本架構有其他變動，則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i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前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每股收市價為0.46港元。
- (iv)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向劉志弋先生授出43,50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當時彼為本集團之僱員。彼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v) 陳玉儀女士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惟仍留任為本集團僱員。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用於評估購股權之公允值。計算購股權公允值時採用之變量及假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之最佳估計而釐定。購股權之公允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量而有所不同。購股權於相關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允值如下：

購股權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於授出日期 之公允值 港元
高級管理層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171
僱員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	0.167

該模型就已授出購股權採用之參數如下：

	購股權類型	
	高級管理層	僱員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	0.530港元	0.530港元
於授出日期之行使價	0.530港元	0.530港元
波幅	47.10%	47.10%
預計年期	3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0.95%	0.95%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購股權計劃(續)

波幅乃採用業務性質及營運與本公司類似的可比較公司於過往三年內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就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257,000港元)。

###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下表闡述有關根據公允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測程度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及按公允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允值等級(第一至第三級)之資料。

- 第一級公允值計量指根據在活躍市場就相同之資產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進行之計量；
-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指第一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之資產根據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之計量；及
-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為資產輸入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進行之計量。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續)

	公允值於		公允值等級	估值技術 及主要 輸入數據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債務證券	-	144,877	第一級	活躍市場報價	不適用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 列賬之債務工具					
上市債券證券	133,021	-	第一級	活躍市場報價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83,230	95,849	第一級	活躍市場報價	不適用
<b>金融負債</b>					
可換股票據相關之衍生 金融負債	61,588	46,617	第三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	貼現率 (附註)

附註：就衍生金融負債而言，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貼現率。倘貼現率上升／下跌5%，且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衍生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將分別增加／減少718,000港元及759,000港元。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 22. 關連人士交易

## 主要管理人士之酬勞

於期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員工福利	2,214	1,466
離職後福利	52	5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	12,029
	<b>2,266</b>	<b>13,548</b>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i))
劉志弋先生 (「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00 (附註(ii))	-	-	-
	實益擁有人	-	43,500,000 (附註(iv))	1,043,500,000	20.500%
孫粗洪先生 (「孫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92,085,620 (附註(iii))	-	1,192,085,620	23.419%
蘇家樂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2,800,000 (附註(iv))	22,800,000	0.448%
姚震港先生	實益擁有人	-	600,000 (附註(iv))	600,000	0.012%
陳瑞源先生	實益擁有人	-	900,000 (附註(iv))	900,000	0.018%
杜恩鳴先生	實益擁有人	-	300,000 (附註(iv))	300,000	0.006%
潘治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	300,000 (附註(iv))	300,000	0.006%
梁碧霞女士	實益擁有人	-	300,000 (附註(iv))	300,000	0.006%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i) 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5,090,344,044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ii) 此等權益由BJHK Company Limited(「BJHK」)持有，BJHK乃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劉先生為BJHK之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00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iii) 此等權益由Billion Expo International Limited(「Billion Expo」)持有，Billion Expo乃Premier United Group Limited(「Premier Un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Premier United則由孫先生全資擁有。孫先生為Billion Expo及Premier United之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192,085,620股股份之權益。
- (iv) 此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相關股份的權益。董事於接納已授出購股權時已支付之代價為1.00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53港元，行使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時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持續十年有效。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於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0。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內。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等節中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其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亦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證券，或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其他資料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以下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i))
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00 (附註(ii))	-	-	-
	實益擁有人	-	43,500,000 (附註(v))	1,043,500,000	20.500%
BJHK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0 (附註(ii))	-	1,000,000,000 (附註(ii))	19.645%
孫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92,085,620 (附註(iii))	-	1,192,085,620	23.419%
Premier Un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92,085,620 (附註(iii))	-	1,192,085,620	23.419%
Billion Expo	實益擁有人	1,192,085,620 (附註(iii))	-	1,192,085,620	23.419%
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 (「中國船舶重工」)	受控制法團權益	700,170,000 (附註(iv))	-	700,170,000	13.755%
中國船舶資本 有限公司 (「中國船舶資本」)	實益擁有人	700,170,000 (附註(iv))	-	700,170,000	13.755%
China Create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85,500,000	-	385,500,000	7.57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i) 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5,090,344,044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ii) 此等權益由BJHK持有，BJHK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劉先生為BJHK之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00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iii) 此等權益由Billion Expo持有，Billion Expo乃Premier Un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Premier United則由孫先生全資擁有。孫先生為Billion Expo及Premier United之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192,085,620股股份之權益。
- (iv) 此等權益由中國船舶資本持有，中國船舶資本為中國船舶重工之全資附屬公司。
- (v) 此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相關股份之權益。董事於接納已授出購股權時已支付之代價為1.00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53港元，行使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

上文附註(ii)所述劉先生及BJHK於本公司1,00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為同一批股份。

上文附註(iii)所述孫先生、Premier United及Billion Expo於本公司1,192,085,620股股份之權益為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整個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指已闡明原因之偏離事項除外：

#### 主席及行政總裁

#####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 偏離事項

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志弋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為本公司提供穩健一致的領導，有助發展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

#### 有效溝通

##### 守則條文第E.1.2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偏離事項

前董事會主席孫粗洪先生因處理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70條主持大會。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更新資料(由本公司最近期刊發年報之日期起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即本中期報告印刷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如下:

- 一 繼孫粗洪先生(「孫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退任董事會主席職務及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後,根據孫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書,孫先生可收取每年24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其任期定為十二個月,並可按每十二個月之期間自動延續。孫先生之董事袍金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獲董事會批准。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惟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之建議正式批准。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志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